

ITU ccTLD 会议报告

2003年3月3日到4日,国际电联技术标准局(ITU-T)在瑞士日内瓦主持举行了为期两天的主题为“ITU成员国ccTLD管理者的经验交流”会议。作为ITU成员国-中国国家顶级域名.CN的域名注册管理者,CNNIC前往日内瓦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在会议上向与会代表介绍了.CN域名的注册管理经验情况。

一、参会者情况介绍

本次会议由ITU-T SG2主席和CENTR主席即.UK的负责人 Mr. Black Willie 共同主持,参加本次会议的代表大致上来自以下领域:

- 来自ITU各个成员国的ccTLD注册管理机构代表、各个成员国的电信管理部门的政府代表、或一些ccTLD的政府管理机构代表;
- 此外还有来自一些国际相关组织和区域组织的代表,例如WIPO代表和来自欧洲的CENTR代表;
- 来自一些公司等的用户代表;
- 另外就是来自ICANN的代表,包括ICANN总裁Start Lynn,以及GAC主席和秘书处。

二、会议日程:

根据大会主席提出的日程安排,会议分为四个部分进行。首先是框架性的报告部分;第二部分是关于ccTLD注册管理的成功经验介绍;第三部分是对当前存在问题的探讨;最后是对将来的展望。

参会者会议资料:<http://www.itu.int/itudoc/itu-t/workshop/ccTLD/index.html>

三、会议内容简介:

(一) 框架报告

根据会议日程,在三个部分讨论开始之前,首先进行的是框架报告,包括几个大的报告。这些报告分别如下:

1. 《ccTLD管理报告》,主讲人:渥太华大学法学院的Michael A. Geist教授、
2. 《关于ccTLD防止和解决知识产权纠纷的最佳实践报告》,主讲人:WIPO的

代表所作的、

3. 《关于 ICANN 和全球互联网以及 ICANN 改革的报告》，主讲人：ICANN 总裁 Start Lynn、

4. 《关于国家顶级域名授权和管理的原则》ICANN GAC 秘书处。

(二) 报告简介：

1. 来自渥太华的 Geist 教授所作的是一个关于 ccTLD 与政府关系的调研报告。Geist 教授选择了 50 多个 ccTLD 组织，对其与相应政府的关系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 ccTLD 与政府关系的密切程度超出了人们的想象，完全没有政府涉足的 ccTLD 是很少的。而且完全是由 100% 的商业公司来管理的是非常鲜见的情况。尽管有一些 ccTLD 目前政府还没有涉足，但是这些政府也都在计划未来进入对本国或者本地区 ccTLD 的管理领域。

根据 Geist 教授的报告，目前政府与 ccTLD 的关系主要有以下几种：

- a) 政府通过立法来确认 ccTLD 注册管理事务
- b) 政府部门直接负责 ccTLD 的管理运行
- c) 政府部门负责对 ccTLD 的工作进行监督
- d) 政府部门完全没有涉足 ccTLD 的管理事务

Geist 教授还对他所收集到的这些 ccTLD 进行了归类。

2. 来自 WIPO 仲裁调解中心的代表介绍了关于 ccTLD 防止和解决知识产权纠纷的最佳实践报告，其中重点介绍了《统一域名争议解决办法》(UDRP) 内容，指出有的国家 ccTLD 完全采用了 UDRP 作为解决国家顶级域名纠纷的原则，并且制定 WIPO 为其争议解决处理机构；有的则部分采纳了 UDRP 的原则，但是根据当地实际作出了具体的调整。

目前 WIPO 以及解决争议 2 万个，通过如下网址即可以查询处理情况：

[Http://arbiter.wipo.int/domain/search/index.htm](http://arbiter.wipo.int/domain/search/index.htm)

也可以加入以下邮件列表：

mailing list: <http://arbiter.wipo.int/subscriber/index.html>

3. 在 ICANN 总裁 Stuart Lynn 的报告中，他首先介绍了 ICANN 的起源和使命，与美国政府 DoC 签订的 MoU 和履行 IANA 职责的 Agreement 是其成立和存在的依据文件。他强调 ICANN 的主要职责就是负责维护根服务器同时负责全球性的政策制定，

互联网根域名服务器系统的稳定是 ICANN 最重要的使命。Lynn 在报告中指出政府要参与对国家顶级域名的管理,可以参考的文件包括 RFC1591 和 GAC 关于国家顶级域名授权和管理的原则。除了 ITU 和 WIPO 这些途径以外,GAC 是各个 ccTLD 政府参与域名管理的重要途径,目前已有代表全世界 90%的互联网用户的政府代表参与其中。

(三) 描述性报告部分

这部分报告主要介绍的是 ccTLD 的成功管理经验,来自中国、挪威、秘鲁、西班牙、哥伦比亚、几内亚比绍、英国、沙特阿拉伯、瑞士、澳大利亚、日本、法国、肯尼亚、加拿大、OECD、叙利亚、.TV、CENTR、新西兰、韩国、新加坡、尼日利亚等等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注册管理者或者其他相关机构均已在会前向大会秘书处递交了关于各自 ccTLD 管理的实践报告。在会议上除了个别国家和地区的代表没有出席以外,大部分递交报告的 ccTLD 均出席了会议并作了相关报告。内容主要是各个 ccTLD 的成立背景、注册管理政策、域名争议解决情况等等。

(四) 提出问题部分

提出问题部分的讨论绝大部分集中在 ICANN 所承担的 IANA 职能问题以及国家顶级域名的重新授权问题不能得到及时解决、ccTLD 和 ICANN 的关系问题等方面。报告中指出 IANA 职责的履行不应当通过必须和 ICANN 签订协议才能够得到保证,另外 ccTLD 的许多政策应当是 ccTLD 本国本地区的事务,不应当受到 ICANN 的控制。在授权和重新授权问题上,参会的许多 ccTLD 都表示这个应当是由各个 ccTLD 本国本地区政府和注册管理机构协定解决的问题,ICANN 对此没有决定权力,应当执行来自各个 ccTLD 关于授权和重新授权 ccTLD 的要求。

此外这部份还有一份关于各个 ccTLD DNS 情况的调查报告,

(五) 关于未来的展望及建议

这部分的会议集中讨论的是参会者对与互联网管理的未来展望和设想建议,也是本次 ITU 会议最重要的部分。在这部分里面着重讨论得的问题有以下几个主题,在每个主题下面分别是来自各个不同代表的意见和观点:

1. 当前互联网的管理模式

(1) 阿拉伯国家代表(苏丹、叙利亚、沙特阿拉伯等国):

DNS Root Zone File 的变更必须得到美国 DoC 的批准,这具有政治含义。美国和其他国家在政治上有很大的差异,因此通过 ICANN 这样一个和美国商务部签订协议而存在

并向美国政府提供建议的公司来进行全球互联网事务的管理是不恰当的,应当由一个独立的权威的组织开展这项工作。ITU 就是一个比较合适的选择;

ICANN 自己一直强调目前这种状况只是一个过渡阶段,最终会成为一个独立的组织,可是这个过渡阶段显得太长了一些。

(2) 非洲国家:

ITU 对发展中国家提供了充分的支持,应当成为互联网管理的最佳论坛。

(3) CENTR:

ICANN 尽管和美国政府签订了协议,但他有独立的理事会和政策流程。而且 ICANN 中的 GAC 也为 ICANN 提供了许多过渡支持。ICANN 过去的工作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支持 ICANN 继续进行互联网的管理,相信 ICANN 最终可以顺利过渡成为一个独立的组织。

(4) 西班牙:

支持 ICANN 对互联网的管理,认为 GAC 是各个 ccTLD 政府参与全球互联网管理的最佳途径。

(5) ICANN:

ICANN 和美国政府签订的协议只是为了确保对互联网的管理能够平稳过渡到一个独立的组织手中的前提,并不是为了美国政府的控制;美国政府从来没有试图介入 IANA 数据库的变更,没有反对过 ICANN 做出的关于域名服务器的任何决定;ICANN 是一个开放的透明的组织,任何人都可以不受任何限制地参与其中;

目前这种状态只是一个过渡时期,ICANN 会最终过渡成为一个独立的组织,这个过渡阶段可能是几个月,也可能是几年,ICANN 希望成为一个独立组织的过渡阶段会尽可能地短。

(6) GAC:

目前有代表了全球 90% 以上用户的政府代表已经参与到了 GAC 活动中,美国政府也是积极参与 GAC 组织中的一个成员,

2. 关于 ccTLD 事务

(1) ICANN:

ICANN 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球性的域名根服务器运行管理以及政策制订,ICANN 从未试图干涉各个 ccTLD 的内部事务。ICANN 关注的只是 ccTLD 中会对全球互联网产生影响的部分。这部分 ICANN 是通过 ERC 提出的 ccNSO 来负责协调。

(2) .UK :

ccTLD 的政策制定是各个 ccTLD 自己的事情，应当是各个 ccTLD 和该国该地区的政府机构或互联网社群结合当地的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等等来制定政策，ICANN 对此不应干预。

3. 关于 IANA 职能的履行

(1) .UK :

✓ .UK 提议 IANA 的技术运行应当和政策职能分离，应当有一个独立的董事会来负责 IANA 的运行，ccTLD 对 IANA 的费用赞助也应当明确在这一技术部分。

✓ ICANN 应当集中于 gTLD 的管理，因为 gTLD 没有自己的自然而然的、明确的区域社群。

(2) ICANN :

✓ ICANN 向美国商务部提出的任何关于 IANA 的决定，美国商务部都没有驳回过。

4. 关于未来互联网管理的建议

(1) 西班牙代表 :

✓ 希望阿拉伯国家能够参与到 GAC 中来。

(2) CENTR :

✓ CENTR 建议 ITU 的关注重点应当放在多语种域名 (IDN) 上面。ITU 应当成为 IDN 的一个讨论论坛。另外 ITU 和发展中国家具有良好的关系，在这方面 ITU 可以和 ICANN 一起为这些国家提供联合培训。

(3) 阿拉伯国家代表 (苏丹、叙利亚、沙特阿拉伯等国):

✓ 对于互联网的管理应当由一个独立的权威的组织来开展，ITU 就是一个比较合适的选择。与 ICANN 相比，ITU 更为关注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能够在全球互联网事务的协调管理上发挥较好的作用。

(4) ITU :

✓ ITU 决不是想要取代 ICANN，ITU 只是想为 ICANN 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和帮助。ITU 具有良好的政府关系。

✓ 许多人认为 ITU 一旦介入就意味着政府的控制，这种认识是不正确的。ITU 的会员由国家和地区会员和 Sector 会员两种。目前 ITU 共有国家和地区会员 180 多个，而 Sector 会员目前已经达到了 900 多个。Sector 会员在 ITU 的决策和

活动中具有非常大的作用。

✓ 有的人还提到 ITU 的会议只限于会员参加，因此不利于各种 Stake-holder 的积极参与。就拿这次 Workshop 来说，来参加的一半以上都不是 ITU 的会员。

(5) ICANN

✓ ICANN 希望 ITU 能够在 ICANN 会议的同时在召开一次会议，以促进人们对于 ICANN 的了解。

(6) GAC :

✓ GAC 主席邀请所有的政府都能积极参与 ICANN GAC。

✓ ITU 只应当扮演 GAC 成员的角色，只有 ICANN 才是全球互联网管理的适宜机构。

✓ 经过 ERC 的改革，GAC 的职能和作用有了很大程度的加强。现在 GAC 主席可以参与到 ICANN 理事会和其他支持组织的理事会中。